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25 年第六次 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 日下午 15:2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黎骅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接受持股 5%以上股东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1票。

监事黎骅先生、湛业侃先生认为: 持股 5%以上股东王维先生无偿为公司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公司无需向王维先生支付担保费用,公司亦无需提供反担保。以上事项有利于公司融资事项的开展,保障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效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李世勋先生因不了解此业务,故弃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监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三日